

证券简称：格利尔

证券代码：831641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着勤勉、严谨、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就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报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独立、客观、公正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对此，我们表示无异议。

#### 二、《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有利于投资者对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深入的了解。因此，我们表示无异议。

#### 三、《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有利于投资者对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深入的了解。因此，我们表示无异议。

#### 四、《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

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因此，我们表示无异议。

#### **五、《关于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因此，我们表示无异议。

#### **六、《关于公司 2022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2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廉健 于梅 钱宇瑾

2022 年 9 月 30 日